证券代码: 002002 证券简称: 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 临 2022-036

债券代码: 128085 债券简称: 鸿达转债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 八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广州圆大厦 32 楼会议室召开。 应出席董事 9 名,实出席董事 9 名,其中,7 名董事参加现场会议,2 名董事以 通讯表决方式参会。公司 3 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董事长周奕 丰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 合法有效。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临 2022-038)。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 2022-039)。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05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公开发行24,267,8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人民币 2, 426, 780, 000 元。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刊登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 2020 年 6 月 19 日刊登的《关于鸿达转债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7),公司发行的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0 年 6 月 22 日起开始转股,随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实施转股,公司股份总数相应发生变化。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累计转股 533, 272, 890 股,公司股份总数由 3, 120, 485, 457 股增加至 3, 121, 986, 679 股。因此,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 3, 120, 485, 457 元变更至 3, 121, 986, 679 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20 年 6 月 22 日起开始转股,随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实施转股,公司股份总数相应发生变化,以及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相应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 120, 485, 457 元。	3, 121, 986, 679 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 120, 485, 457 股 ,全部为普通股。	3,121,986,679股 ,全部为普通股。

第九十六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 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 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 得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 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 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 事职务。 第九十六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会每年更换和改选的董事(不包括董事辞职)人数最多为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注:上述修订后公司股份总数为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收盘的股份总数。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独立董事发表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告日刊登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